**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一、部门职能及概况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1.收入预算情况

2.支出预算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基本支出情况

2.项目支出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三公”经费预算

3.政府采购预算

4.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5.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七、部门预算公开附件

①部门预算公开套表

目录

1.收支预算总表

2.收支预算总表（一级单位汇总）

3.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部门收入总表

5.部门支出总表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11.政府采购预算表

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③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衡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能是：

（一）负责全县疾病防治规划、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免疫规划的实施；

（二）负责全县救灾防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收集、报告和管理；

（三）负责全县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工作；

（四）负责对全县各乡镇和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业务指导、技术考核和相关人员业务培训；

（五）负责开展全县职业危害因素、环境危害因素、健康相关产品与场所、消毒产品等公共卫生的监测和检验室检测分析评价；

（六）负责全县用人单位接触尘毒的作业人员健康体检；

（七）开展卫生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承办县卫生和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衡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衡东县卫生和健康局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科室13个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分别是办公室、计财科、后勤科、绩效考核科、急性传染病防治科、免疫规划科、性病艾滋病防治科、寄地慢科、结核病控制科、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控制科、检验科、预防医学门诊、健康教育科。核定编制人数85人，实有在职人员68人，临聘人员10人，退休人员31人，遗属补助人员2人。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1411.36万元，其中：年初预算安排1051.36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360.00万元。2020年收入预算较去年减少68.74万元，主要是年初预算安排减少37.54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减少31.2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0年年初预算数1411.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9.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40.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02.3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6.53万元），项目支出352.00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68.74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58.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减少69.7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减少3.6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14.65万元；专项支出减少10.0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51.36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699.36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352.0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专项业务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其中：1、一类疫苗接种工作经费72.00万元；2、地方病防治经费50万元；3、教育部门水质检测经费80万元；4、结核病防控工作经费10万元；5、艾滋病防治经费30万元；6、取消“三项收费”工作经费90万元；7、职业病防控工作经费20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02.32万元，其中办公费9.78万元、印刷费22.23万元、水费1.29万元、电费3.2万元、邮电费0.85万元、差旅费6.3万元、维修（护）费1.5万元、会议费2.05万元、培训费2.64万元、公务接待费4.6万元、专用材料费208.05万元、劳务费1.5万元、工会经费8.5万元、福利费15.0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6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5万元、老年支部活动经费1.6万元。本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82.63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开展疾病防控消耗的专用材料费用增多。

2、“三公”经费预算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万元（含公务用车运行费5万元）。本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20.8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务接待费减少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11.6万元。

3、政府采购项目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01万元,包含印刷服务22.23万元，办公设备（电脑、空调等）购置9.78万元。

1.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4000平方米、车辆4辆。本年预算安排购置价值9.78万元的办公设备。

5、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411.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1.36万元，项目支出352.00万元。

**六、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3、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七、部门预算公开附件（附后）**

衡东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年6月23日